



21 世纪中国文化语言学丛书

中文的中文性研究 (上)

申小龙◎著

复旦大学出版社





21世纪中国文化语言学丛书

中文的中文性研究 (上)

申小龙◎著



总 序

申小龙

20 世纪 80 年代中期兴起的中国文化语言学，已经走过了三十年探索的路程。今天，我们回过头来梳理文化语言学在语法、词汇、汉字、修辞、音韵、训诂、语言学理论等各研究领域的富有成果的探索，可以清晰地看到，文化语言学深刻影响了 20 世纪 80 年代后的中国语言学，而这一个时期，正是我国在“文革”浩劫后恢复高考制度，新一届大学生走上学术讲坛，拉开中国学术新时期大幕的三十年。

文化语言学在诞生伊始，思考的还仅仅是国外引进的社会语言学如何在中国本土化，把一个以研究语言的社会变异为经典案例的美国新学科，演变为研究中国各民族语言文字在词汇、字形、修辞上的文化内容的学科。所谓从语言看文化，从文化看语言，大都集中在汉语的词汇（包括成语、谜语、新词、流行词，也包括汉字的字形）上。除了词汇，一部分方言和历史地理研究者也把历史地理看作方言的文化内容。例如戏曲的地理分布为历史上的方言地理提供线索，历史上的行政地理、交通地理、经济地理为方言的分区提供证据，而方言的研究也能为农作物栽培史提供证据。这些研究证明了文化的研究能够扩大语言学的视野。然而

无论是词汇的研究还是方言的研究，都未触动汉语最本质的结构系统。美国语言学家萨丕尔因此说过：“语言的词汇多多少少忠实地反映出它所服务的文化，从这种意义上说，语言史和文化史沿着平行的路线前进，是完全正确的。但是，这种肤浅的、外加上去的平行对语言学家没有真正的价值，除了新词的发生和借用偶然会显出语言的形式趋向。研究语言的人切不可错把语言和它的词汇混为一谈。”^①显然，语言和本质的联系不在语言形式系统的外部，而在语言结构的内部，而文化与语言的本质联系也不在文化的具体内容，而在文化的“一种内在的形式，一套规模”，或者说“文化上的纯粹形式格局”。

1986年我在80年代先锋刊物《语文导报》上发表了《语言研究的文化学方法》^②一文，首次旗帜鲜明地提出了语言研究的“文化认同法”。我把一种文化的思维方式看作萨丕尔说的文化的“内在的形式”，把语法看作与之相关的语言结构系统，这是一个很大胆的假设。我当时指出：

民族语言是民族文化的一种基本形式。民族语言的研究本身就是民族文化研究的一个有机组成部分。因此，在语言研究的本来意义上本无所谓文化认同的问题。但在特定的历史条件下，民族语言的研究也会出现文化断裂。例如汉语的语法研究在《马氏文通》搬来整座西方“葛郎玛”(grammar)大厦之后就出现了这种文化断裂。八十多年来我们使用的研究方法无一不是来自西方形态语言的理论方法。这些方法在

① 萨丕尔《语言论》，陆卓元译，陆志韦校订，商务印书馆，2002年，第196页。下同。

② 申小龙《语言研究的文化学方法》，《语文导报》1986年9月10日。

根本上无视汉语独特的文化性征。因此，在今天当我们把汉语放到中国文化的宏观背景上去加以认识和研究的时候，采用文化认同法就很有必要。……语言形式同思维形式紧密联系，直接体现了一个民族的思维习惯。各民族都有它特有的思维反映现实要素的顺序，语法作为这种顺序的表现也就具有民族性和不可渗透性。因此，我们既可以从汉语语法的特点看到汉族人思维形式的特点，也可以从探讨汉族人思维特点入手认识汉语语法的特征。这就是文化认同的方法。

文化语言学的文化认同法，得到了季羨林先生的热情肯定。季先生对我们说：“必须用中国文化的眼光看待汉语”，“一个民族典型的思维方式，是一切精神文明（甚至一些物质文明）生产的基础，它必然表现在各个方面”。他举中医、中国画和中文的例子，指出从中可以看出中国文化的特点——普遍联系和整体观念。

文化认同法确认汉语、汉字和中国文化其他样式存在结构通约，一方面，将汉语和汉字的结构与汉民族文化心理结构相认同，揭示汉语、汉字结构的文化内涵和思维方式，建立具有民族文化特质的汉语、汉字理论；另一方面，对中国古代语言研究传统的理论和方法进行现代清理和阐释，使之转化为汉语、汉字研究的新的本体论和方法论的基础，同时借鉴和吸收西方人文主义语言理论。这样一种研究范式一经提出并付诸实践，立刻引起了国内外学术界的巨大反响。中国文化语言学的三十年，所有激烈的争论都是围绕文化认同法展开的。三十年后的今天，文化语言学的旗帜，深深打上了文化认同的标志。而我们看今天的汉语语法研究，人们津津乐道的语义分析、意合形合、汉语特点、字本位、汉语的动词重点和名词重点、汉语词类中名词的第一性、汉语的韵律语法，甚至最近开始议论的汉语语法研究的本土化等等，没

有一个不是文化语言学的思想,没有一个不是文化语言学的理论创新。我们可以这样说:近三十年来现代汉语语法学研究中新的理论,如果不是来自欧美语言学理论,而是来自本土文化哲学,那么一定来自中国文化语言学的文化认同派的理论创新。例如沈家煊 2015 年提出汉语词类的区分是有主观性的^①,就是《中国句型文化》(1988)提出的“语文表达中强烈的主体意识”,而且《中国句型文化》说得更透彻:

汉语不仅实词内部、虚词内部各类功能都有虚实之分,可以互相转化,而且实词和虚词两大部类也可以互相转化。古人云:“用虚字要沉实不浮,用实字要转移流动。”(《雅论》)“下虚字难在有力,下实字难在无迹。”(《诗笺》)十分真切地道出了古人对虚实转化的辩证的语文感受。讲虚实重在转化,所以有“实字虚用”、“死字活用”之说。而虚实转化的关键又在用。袁仁林《虚字说》云:“迨涉笔用之,始得其虚活处。”谢鼎卿《虚字阐义》亦云:“字之虚实有分而无分,本实字而止轻取其神,即为虚字;本虚字而特重按其理,即如实字。”在这里,虚实转化又体现出语文表达中强烈的主体意识。现在的语法分析,往往熟视无睹于汉语表达和理解中灵活多变的主体意识,蔽于西方语法的成见,力图划出非此即彼的洋框框来。结果是规则越来越繁琐,人们越说越糊涂,距离汉族人真实的语文感受则越来越遥远了。^②

沈家煊认为合理的做法是把状态形容词改称“摹状词”,名、

① 沈家煊《汉语词类的主观性》,《外语教学与研究》2015年第5期。

② 申小龙《中国句型文化》,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1988年,第475页。

动、形都归属“大名词”，汉语首先在第一层次区分大名词和摹状词。相对于大名词和摹状词的区分，名、动、形的区分不那么重要。这就是我1989年在《清华大学学报》上发表的《中国语文研究的词类学传统》^①一文中提出的汉语的实词具有“名词共性”，汉语词类要区分“义类之辞”和“形貌之辞”的重要观点。其实这个观点只是我对整个汉语词类本土理论建构的一个有机组成部分，我在三十年前的这篇论文中提出：

（1）任何现代的、健康的汉语词类传统都植根于中国语文研究的词类学传统。任何科学的词类理论都有独特的文化认同。这两个假设为汉语词类区分提供了两个互相独立而又有内在一致性的参照系。

（2）词，或者我国古代语文学所说的“字”，是可以分类的。这一点中西语言学传统是一致的，但分类的眼光却大异其趣。印欧系语言的词类范畴曾经是一种哲学、逻辑学的范畴。一旦这种范畴进入语言学，人们的研究目光就立刻专注于词的形态变化。这种词类观显然与形态语言的事实有着深刻的默契。汉语是一种非形态语言，它既没有先贤的语言逻辑范畴作为词类的哲学导引，又缺乏足以引起语言学兴趣的形态变化。

（3）汉语的本土词类理论经历了一个从上古到中古的历史发展过程。

（4）上古汉语的词类区分在历史文献的传注之中划出了四个语词类别之圆：一是嗟叹之辞，二是语助之辞，三是形貌之辞，四是义类之辞。上古时代汉语的词类意识虽然处于一种萌动状态，但它已触摸到汉语词类的一些基本精神与格局，即汉语词类以语词的声气聚合为类，形貌聚合为类，语义聚合为类。古代的传注

^① 申小龙《中国语文研究的词类学传统》，《清华大学学报》1989年第3—4期。

家们运用这种朴素的词类聚合的观念，十分贴切地进行着语文阐释工作。

(5) 随着汉语文和汉语文学传统的发展，唐宋以后，语词的声气聚合逐渐发展为虚词体系，语词的语义聚合逐渐发展为实词体系，而形貌之辞始终独具一格地与之平行发展。

(6) 中近古的词类学说已由上古的意识萌动而演变为自觉的类别系统，这个系统成为现代汉语词类系统的直接源头。考察这一时期的词类学说，我们可以看到，汉语由自发到自觉的词类观，本体上是一种以义类为核心，体用同源，虚实相对而又相互转化的语文思想。其要义直接体现在虚与实的体用论、位次论和有序论三个方面。

(7) 确认名词的第一性，认定先体而后用、举体以该用的组织原则，汉语的实词就自然形成一个有序的层级系统。汉语的实词具有“名词共性”。这种名词共性又使词语的义类之分在句读功能的分析上失去了意义，仅仅为句读段在句子中的功能提供一个体用兼备的理据。分析一个成为句读（句子成分）的实词或实词组合，我们只须注意它的句读功能（主题语、评论语、动作语等）。

(8) 汉语实词的词类组织可以确认三条组织原则：一、汉语的实词类别是义类之别；二、汉语实词在语言组织中体用兼备；三、汉语的实词由义类到语义组合又到句读功能三个互相独立、不存在语法对应关系的层次。当一个动作词在语义组合中做修饰语的时候，它的义类未变，变的只是义类间的语义关系。当一个动作词或动作词组做句子的主题的时候，它的义类或语义关系未变，变的只是它获得了“主题语”的句读功能。以上三原则可以概括为“义类本体，逻辑组合，句读功能”。从这三项原则来看，过去讨论诸如动词做主语的问题，其实是把句读功能与词语本体混为一谈，把义类本体与语义组合中的体用兼备混为一谈。词类是义

类,词组类是语义关系类,句读类是功能类。词类只为词组类和句读类提供体用兼备的义类基础。在词组和句读(句子成分)中讨论一个词是名词、动词还是形容词,是毫无意义的。它们只有义类,而这个义类又是体用兼备的。

我们把沈家煊的论文和三十年前中国文化语言学的论文对照起来,就可以看出 20 世纪八九十年代文化语言学的理论创新,深刻地影响了中国现代语言学。这一影响在语言学的欧美理论背景下,正日益显出本土语言理论建构和本土文化视角的旺盛的生命力。

梳理一下文化语言学理论对当代中国语言学尤其是语法学的深刻影响,在学术史上是一件很有意义的工作(考虑到这些新思维在创新伊始受到的巨大的压力和排斥,这样的梳理和反思就更有意义了)。我们甚至可以预测,文化语言学的另一些新思想,诸如:汉字的语言功能;汉字对汉语语法的投射;中国语言文化研究的汉字转向;中文句法建构的骈散二重模式;中文的实体性思维和非线性思维;四字格在中文句法中兼摄声象意象的重要作用;存现句形式的“主语”化;动词加“得”结构的主题化;在功能句型理论中重新认识的插入语和话头;中文极富文化特色的句型“耦合句”和“比兴句”;中文句法的两个基点:“字”和“气”;汉语史研究的新路径:自建专书穷尽性功能分析语料库;中文句子构造的视角融合;功能句型和节律句型的相关性……凡此种种,都将在多少年后的汉语语法研究中一个又一个被“津津乐道”。

为什么文化语言学能够不断提出令中国现代语言学“匪夷所思”的新范畴、新理论,能够自觉解构一个个来自西方语言学的术语?其实很简单:因为文化语言学具有独一无二的中文结构研究的文化视角。这种本土视角建立在对中国文化的深刻感悟和理解上。

在这样一个本土文化视角中,我指导的博士、硕士研究生在功能句型研究和文化语言学理论研究两方面写出了一批基于自建的功能句型语料库的扎实的学术论文。其中有博士论文《汉语主题句研究》(王小曼)、《汉语施事句研究》(王懿)、《汉语关系句研究》(曹婧一)、《汉语功能句型框架下名词述谓与动词非述谓研究》(尚来彬)、《〈圣经〉官话和合本句法研究》(邢梅)、《中国文化语言学理论研究》(李昊),硕士论文《汉语耦合句研究》(黄文静)、《汉语存现句研究》(刘娇)、《汉语疑问句研究》(郝梦真)、《汉语祈使句研究》(陈斯莉)、《中文四字格句法功能研究》(夏璐)等。正在研究和撰写中的还有博士论文《汉语句法节律研究》、《从〈红楼梦〉的越南语翻译比较汉越句法》、《中国文化语言学史论》等。此外,作为文化认同派的重要一翼,张黎教授的《意合语法三十年》也展现了文化认同研究三十年的新的面貌。历史的画卷渐次展开,21世纪的中国文化语言学揭开了崭新的一幕。我们把这些研究成果合为一套丛书,首批出版八种。这八种中还收入了《中国句型文化》和 *Collected Essays of Shen Xiaolong on Chinese Cultural Linguistics* 两个修订本。

《中国句型文化》是文化语言学的代表作之一,1988年初版后虽多次重印,仍难以在书店买到,以致多年来需要此书的硕士生、博士生们都只能复印全书阅读。这本书的功能句型理论为汉语语法研究开启了一个前所未有的文化视角,并在国内外语言学和汉学界引起了极大的反响。进入新世纪以来,功能句型理论和方法随着汉语功能句型语料库的建设,取得了一系列新的进展。本套丛书中《中国句型文化》和《中文的中文性研究》将文化语言学三十年在中文结构的理解上的发展贯通起来,展示了中文研究的历史长河中传统的创造性转化的艰难历程和先驱者的义无反顾。

上世纪 90 年代, 北京大学英语系的高一虹教授选了我的二十篇论文翻译成英文 *Collected Essays of Shen Xiaolong on Chinese Cultural Linguistics* (《申小龙文化语言学英译文集》), 由出版我博士论文《中国句型文化》的东北师大出版社于 1997 年出版, 目的是推动中国文化语言学与世界的对话。高一虹教授在前言的结语中说: “有朋友问我: ‘生命苦短。这本集子真的值得让你花费时间和心血吗?’ 对这个问题, 我可以自信地回答: 是的。因为我相信具有跨文化意识和语言兴趣的读者, 一定会从这本集子中有所收获。”我想, 自上世纪八九十年代以来, 我走出的每一步, 其力量都来自“是的”这样的支持。

像 *Collected Essays of Shen Xiaolong on Chinese Cultural Linguistics* 这样主动翻译本土学派的学术理论结集在国内出版, 在我国人文科学尤其是语言学, 还是第一次。此书在 1997 年出版后未曾再版。在德国汉学家布里吉特·欧恩里德著的 *Wie chinesisch ist das Chinesische Shen Xiaolong und die Kulturlinguistik* (《中文的中文性研究——申小龙与文化语言学》德文版) 出版后, 我们就有了再版高一虹教授的英译文集以促进上世纪 90 年代以来文化语言学中西对话继续深入的想法。重新出版这本英译文集, 还缘于去年我的一位博士生苦于无处购买这本文集而要复印这本书, 她在微信群中发了一个邀约: 有谁还需要一起复印的吗? 结果不仅在读的研究生都要复印, 已经毕业的学生也要复印这本书。显然, 在今天构建中国话语体系的历史进程中, 文化语言学本土理论范畴和思想的英文表达, 已经有了新的时代意义。同样, 对西方读者来说, 他们在通过英译本了解中国文化语言学的基本观点和方法后, 如果要进一步理解和探讨文化语言学提出的一系列中文分析和理解的新范畴、新思想, 还是需要阅读本套丛书中的中文论集。

英译文集收入“文化语言学三十年丛书”，主编高一虹教授对全书译文做了细致的修订，并列出了文化语言学重要范畴和术语的译词表。此书为了解文化语言学在上世纪八九十年代的发展提供了新的窗口，其中收录并英译的论文有：

(1) 貌合神离：中国现代语法学的困境（《语文学习》1988年第1期）

(2) 意会、流动、虚实、具象：论汉语特点（《语文学习》1988年第2期）

(3) 句读本体、逻辑铺排、意尽为界：汉语句型新论（《语文学习》1988年第3期）

(4) 希望之路：中国文化语言学（《语文学习》1988年第5期）

(5) 中国文化语言学论纲（《北方论丛》1988年第5期）

(6) 五四语文精神与中国语文现代化（《思想战线》1991年第6期）

(7) 语言学的领先与滞后（《社会科学》1988年第6期）

(8) 文化断层与中国现代语言学之变迁（《复旦学报》1987年第3期）

(9) 论汉语句子的心理视点（《语言教学与研究》1988年第1期）

(10) 汉语语言类型的新探索：论主题句研究的语言类型学意义（《复旦学报》1984年第6期）

(11) 文化通观下的汉语语法本体论和方法论（《中国句型文化》第十章，1988年）

(12) 汉语语法研究的人文科学方法论（《延边大学学报》1992年第4期）

(13) 汉字改革的科学性与民族性（《学术月刊》1985年第10期）

(14) 汉字人文精神论(《汉字人文精神论》序,1995年)

(15) 汉字的主体思维(《汉字人文精神论》第六章,1995年)

(16) 中西古典修辞学传统比较(《复旦学报》1992年第5期)

(17) 中国语文研究的文化阐释:兼论文化语言学的学术范型
(《云梦学刊》1988年第4期)

(18) 中国语文研究的词类学传统(《清华大学学报》1989年
第3—4期)

(19) 中国语文研究的句法学传统(《暨南大学研究生学报》
1989年第1期)

(20) 走出麻木与悲凉(《书林》1988年第2期)

中国文化语言学是中国现代语言学发展中诞生于强烈的本土文化意识的学派。它吸收了中国现代语言学一代先驱学者如张世禄、陈望道、郭绍虞等的重要的学术思想,阐释和发展了中国古代语言研究的中文理解和分析传统,借鉴了欧美人文学者洪堡特、萨丕尔、沃尔夫、魏斯格贝尔、卡西尔等的理论方法,和当代中国哲学、艺术、文学、美学有广泛的对话与融通。在文化语言学三十年发展的今天,我们出版这样一套新世纪丛书,期待在学术梳理和观念更新中继往开来,为中国的语言学研究作出更大的贡献。此时,我们又想起三十年前《中国句型文化》一书的结束语:

中国的语言具有迥异于西方语言的特质和无比的历史深度、幅员广度;

中国的语言学具有自己悠久的历史 and 深厚的传统;

中国语言的民族精神和独特的面貌,不但属于中国,而且属于世界;

中国语言学立足于自己的语言和传统,把面向世界的开放性文化意识和面向未来的民族文化本体意识结合起来,消

化吸收外来语言学的成果，充分利用当代自然科学、人文科学的发展为民族传统文化的开掘所提供的全新的工具，必将以自己的特殊规律丰富人类对语言的认识，推动人类语言理论在印欧语基础上的第二次开拓和飞跃，为人类语言和人类文化的研究作出中华民族应有的独特贡献！

序 中国文化语言学的再认识

孟 华

由上海复旦大学申小龙所倡导的以本土文化认同为导向的文化语言学，兴起于上个世纪八九十年代，它是作为主流语言学（工具论和普遍论的理性语言学）之对立面出现的，其异端学说曾掀起的“龙卷风”，震荡了当时整个语言学界，甚至波及其他人文学科领域。

中国学术本质上不喜欢异端立场，对于今天的部分学术史家来说，文化语言学已成唯恐避之不及的旧时话题。扼杀一种学术的最好方法之一，就是不讨论，集体失语，逐出历史记忆，让它变成冷事实。

然而，文化语言学在国外并没有被遗忘。申小龙诸多在西方的学术知音中，德国汉学家布里吉特·欧恩里德是其最为系统而深入的研究者。她的《中文的中文性研究——申小龙与文化语言学》^①作为第一本系统地研究中国大陆文化语言学的学术专著，敏锐地

① Brigitte Höhenrieder, *Wie Chinesisch ist das Chinesische Shen Xiaolong und die Kulturlinguistik*, Peter Lang GmbH, Frankfurt am Main, 2004. ([德] 布里吉特·欧恩里德著《中文的中文性研究——申小龙与文化语言学》，德国 Peter Lang 出版公司，2004 年)

抓住了文化语言学有关汉语的人文性或文化性（译为“中文性”）这个核心问题，以翔实的历史资料和科学求证精神，展示了文化语言学的基本观点、发展过程、代表人物，并通过这些分析，作者对“中文性”问题作出了自己的回答。

中文有中文性吗？或者用文化语言学的术语：汉语有文化性吗？这个文化的含义是什么？文化性发现的意义何在？下面我们就这些问题，对文化语言学再做一番重新反思。

一、关于“文化”的内涵

申小龙认为，文化是一个民族的思维方式和意义、价值体系，而语言是文化最重要的形态。在他那里，文化和语言具有统一性^①，一定的语言学传统是由一定的语言的文化性质所决定的。这样就必须重估、积极阐释中国的语文学传统，建立符合汉族人语文感的，有自己深厚、鲜明的文化哲学的汉语学。^②

申小龙所谓“有特定内涵的文化哲学”指的是什么呢？或者说，什么是汉文化的特定内涵？回答这些问题成为解读文化语言学的一把钥匙。

我们先从辞源的角度比较一下中西“文化”一词的差异。

在西方，“文化”一词的英语、法语和德语形式均来自拉丁文 cultura，其辞源义是对土地的耕作，由此引申为培育人的公共

① 申小龙认为，语言“不仅仅是一个符号体系或交际工具，而是该民族认识、阐释世界的一个意义体系和价值体系。无论是东方还是西方，语言都是一个民族看待世界的一种样式，……人文性是语言的本质属性”（申小龙《汉语与中国文化》，复旦大学出版社，2003年，前言）。

② 申小龙《汉语语法学——一种文化的结构分析》，江苏教育出版社，2001年，第3页。

生活所必需的品质和能力等含义。在中国,“文化”的辞源体现在“文”这个汉字上。许慎《说文》:“文:错画也。”即花纹的“纹”乃至事物的外在形象。《礼记正义·儒行》“言谈者,仁之文也”中的“文”,即事物内质的外在表现形式。我们今天说的“天文”、“水文”还保留了这一层意思。当然,古汉字“文”的另一个常用义是“文字”,《孟子·万章上》:“故说《诗》者,不以文害辞,不以辞害志。”朱熹注:“文,字也。”也就是说,古汉字“文”包括视觉图画符号和语言的书写符号(文字)两层含义,二者并不严格区分。据臧克和考证,“文”字演化至周代的金文,该字象形的人体中间“相当清楚地在内部画上了一个‘心’符。犹如古代说‘文’者所谓‘文心’”,因此他认为,“‘文’这个古文字符号的构形,应该理解为内在的‘灵巧的’‘文心’与外化的复综的形式的统一”。这种文心统一的造字理据,成了后世“文化”的核心理念:“‘文’后来不久就主要作为‘立言’的概念而被广泛地使用着。”^①所谓“立言”的概念,就是以语文典籍为主要符号载体的文化形态。后世使用的一些词语如“文化”、“文明”、“文人”、“文德”、“文雅”等等,都与“文”的“立言”义有关。

关于中西“文化”的辞源差异我们可以概括为两点:

其一,西方“文化”一词的原始义寄托在词语上,是语源学意义上的、语本位的、所指性的;中国“文化”一词的原始义凝结在字形上,是字源学意义上的、字本位的、能指性的。

其二,语本位的“文化”一词具有透义性和对象性的特征,它直指该词所代表的概念或文化内容。如今天西方关于“文化”内容的经典解释是包括制度文化、物质文化和精神文化三个要素。而字本位的“文”一字具有能指性、符号性和语文性特征,它首

^① 臧克和《汉语文字和审美心理》,学林出版社,1990年,第14—16页。